

乐山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 -38

乐山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区司法局：

2024 年，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严格按照《乐山市市中区人民政府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安排》，以《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为抓手，全面深入推进各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任务，明确责任分工，综合行政执法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稳步提升，有力助推了我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等重点工作任务。现将有关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所做工作和成效

（一）深学法治思想，突出法治引领。一是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列入局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通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前集中学法等方式，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领导带头学、干部集中学、全员认真学，不断提升法治思维。二是严格按照《党政主要负责

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牢抓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充分发挥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学法用法守法的“头雁效应”，引领带动各级党员干部提高政治站位，深化思想认识，切实把法治建设贯彻落实到位。三是围绕“管理—服务—执法”，将法治建设纳入局党组议事日程，与中心工作同研究、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不断提升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的能力和水平，有效推动了各项工作高水平发展。

（二）强化法治培训，增强法治观念。紧紧围绕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需求，找准执法“痛点”“难点”，精准对标补短开展综合行政执法领域法律知识和执法技能业务培训。通过组织学习交流，邀请行业专家、法律顾问授课等方式，开展执法人员大学习、大教育、大比武、大练兵活动。大力开展“以案释法”“案件评查”等活动，有效提高了执法人员法律素养和执法水平；依托“2024年行政执法线上培训”“四川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平台”等网络教育平台组织执法人员学法、用法、考法，提高法律素养，提升办案能力。2024年，共组织召开行政复议法专题培训、行政执法能力建设专题培训、城市管理执法视频培训会等各类法治培训20余次，组织执法人员800余人次参训。

（三）严格依法行政，规范赋能增效。一是明确执法重点。按照机构体制改革要求，及时全面清理和优化合并了我局权责清单，并动态调整。截至目前，我局行政权力事项总计636项，其中行政处罚619项，行政强制17项，每项行政权力对应相应执法责任。二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按照机构改革及

有关要求，及时调整了案件审理委员会，更换了新的执法文书文本和各类中介服务合同，制定和完善了我局《行政处罚案件办理内部程序规定》《行政处罚听证制度》《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办法》《重大复杂案件集体讨论制度》等规范性制度，进一步强化了执法保障、工作考核，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为城市精细化管理赋能。三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依托区政府网站、“互联网+监管”平台、信用中国平台及时准确公布行政执法信息。四是坚持“教育为主，处罚为辅”原则。积极探索“首违不罚”等柔性执法方式，围绕“规劝、警示、整改、处罚、取缔”执法环节，坚决防止城市市容秩序管理中以罚代管、过罚不当、逐利执法等行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2024年，我局共作出撤销立案2件，涉及金额200余万；作出不予处罚4件，涉及金额400余万。五是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集体讨论制度。2024年，我局共召开案审会15次，集中研究讨论行政执法案件54件。

（四）严格执法办案，树立法治权威。一是坚持依法履职、公正办案，强化对行政执法案件的审查。做到了“一案一档、一案一审”，不断提升案件办理水平。2024年，我局共办结346件行政处罚案件，其中一般程序76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涉及金额480.04万，今年已执行到位357.12万；简易程序270件，作出行政处罚决定涉及金额5.4万，已全部执行到位。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12次、出庭应诉率100%。二是加强联合协作执法。建立了住建、发改、水务、自然资源等部门“行业监管+线

索移送+行政执法”衔接协作机制。2024年，共依法办理上级和区级有关部门移交线索行政处罚案件68件。三是推动“两法衔接”整体工作质效提升，对涉嫌违法犯罪案件及时移送公安机关查办。2024年，我局共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3件，公安机关移送涉嫌行政违法案件1件。公安机关根据我局移送情况，已立案3件，检察机关审查起诉1件，法院作出有罪判决案件1件。

（五）强化监督问责，塑造法治形象。一是联合区司法局采取抽查与互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市中区11个行政部门开展案卷评查工作，随机抽取23份案卷进行评查，对评查中发现的5个问题，及时与被评查单位交换意见，并对评查情况进行了通报。二是根据《乐山市行政机关开展行政行为自纠工作办法》（乐法委发〔2023〕3号）的规定，我局积极开展自查自纠，截至目前，共纠正1起裁量过重的行政处罚案件。三是为进一步提高综合行政执法办案质效，推动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2024年12月10日，我局抽调各执法队业务骨干32人组成评查小组，按照“初评+复核”的方式对我局2024年下达行政处罚决定的52件处罚案卷展开了评查工作。并针对评查中发现的典型问题进行了通报，及时组织有针对性地进行培训，确保达到了“以评促学、以查提效”目的，努力打造更规范、更专业、更高效的综合行政执法队伍。

二、存在不足及下一步工作打算

2024年，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行政执法质量提升，全面

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中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同时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依法行政的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综合行政执法涉及领域广，自身法律知识储备更新不足，部分执法人员学法用法能力及依法行政水平还有差距。二是执法保障有待提高。执法装备和信息化建设还不能完全满足当前执法工作的需要，执法车辆及执法经费紧张等问题依然存在。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围绕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聚焦行政执法突出问题，加强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加大对执法人员的培训力度，丰富培训内容，创新培训方式，不断提升执法人员依法行政能力和案件办理水平。持续强化监督问责机制，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全面提升行政执法效能，增强行政执法权威性和公信力，不断推动人民群众对综合行政执法的满意度提升，全力助推法治政府建设。

特此报告。

乐山市市中区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5年2月27日

